

关于转发《关于推荐 2018 年下半年 及部分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、院（系）：

为贯彻落实《孔子学院发展规划（2012-2020 年）》，做好汉语教师志愿者选派工作，现将《关于推荐 2018 年下半年及部分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的通知》（鲁教外处函〔2018〕4 号）予以转发。

请各部门、单位、院（系）于 1 月 25 日前完成“7-9 月赴任的孔子学院志愿者岗位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”与“下半年其他岗位”报名者推荐工作。并将申报材料送至外事工作办公室（行政楼 919 室）。

联系人：高晓倩

联系电话：0535-6916073。

附件：

1. 《关于推荐 2018 年下半年及部分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的通知》
2. 2018 年下半年赴孔院（课堂）志愿者岗位信息表
3. 2018 年下半年普通志愿者项目岗位信息表

外事工作办公室

2018 年 1 月 16 日